

「BoC Pay+ 2025 年跨境消费加码赏」推广活动条款及细则：

1. 「BoC Pay+ 2025 年跨境消费加码赏」推广活动（下称「本推广」）之推广期为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4 日，包括首尾 2 日（下称「推广期」）。
2. 本推广适用于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即透过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之银联付款码支付，交易必须于推广期内通过银联网络进行方可享有关优惠。
3. 于推广期内逢星期五、六、日，客户以 BoC Pay+ 于中国内地实体商店所作之零售单笔消费满人民币 1,000 元即减人民币 50 元（下称「优惠」）。
4. 客户须于付款时向收银员表明使用 BoC Pay+ 付款及出示 BoC Pay+ 内之付款版面，并成功通过银联网络付款，方可享有本优惠。
5. 每名客户（以身份证明文件号码计算）于整个推广期内最多可享优惠 1 次。
6. 整个推广期内优惠名额共 1,000 个。名额先到先得，额满后优惠随之结束。
7. 优惠以单一消费净额计算，所有分拆消费的交易均不可享有关优惠。
8. 除特别注明外，本推广不可与其他推广折扣或优惠、现金券或会员优惠同时使用。

「BoC Pay+ 3 至 5 月跨境消费立减」推广活动条款及细则：

9. 「BoC Pay+ 3 至 5 月跨境消费立减」推广活动（下称「本推广」）之推广期为 2025 年 3 月 14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包括首尾 2 日（下称「推广期」）。
10. 本推广适用于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即透过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之银联付款码支付，交易必须于推广期内通过银联网络进行方可享有关优惠。
11. 于推广期内逢星期五、六、日，客户以 BoC Pay+ 于中国内地实体商店所作之零售单笔消费满人民币 10 元即减人民币 2 元（下称「优惠」）。
12. 客户须于付款时向收银员表明使用 BoC Pay+ 付款及出示 BoC Pay+ 内之付款版面，并成功通过银联网络付款，方可享有本优惠。
13. 每名客户（以身份证明文件号码计算）于整个推广期内最多可享优惠 10 次。
14. 整个推广期内优惠名额共 80,000 个。名额先到先得，额满后优惠随之结束。
15. 优惠以单一消费净额计算，所有分拆消费的交易均不可享有关优惠。
16. 除特别注明外，本推广不可与其他推广折扣或优惠、现金券或会员优惠同时使用。

一般条款及细则：

1. 所有取消、退款、伪造、未志账的交易、分拆账单交易及其他未经许可之交易，均不会计算在签账金额内，否则优惠将会在所有取消或退款之签账内一并取消或退回，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称「中银香港」）及/或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下称「卡公司」）保留从客户有关 Pay+ 钱包/信用卡/智能账户/支付账户直接扣除相关优惠折扣金额而毋须另行通知。
2. 客户需自行支付下载及/或使用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所产生的相关数据费用。
3. 请透过官方应用程序商店或中银香港网站下载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并注意搜寻的关键词（"BoC Pay+"）。iPhone 用户请透过 AppStore 下载 BoC Pay+；Android 用户可透过 GooglePlay 商店、华为应用市场或中银香港网站下载 BoC Pay+。

4. 如客户使用 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即表示阁下同意中银香港于 BoC Pay+不时所载之免责声明及政策，详情请浏览目录>设定>关于>相关服务条款及细则>中银香港 BoC Pay+之条款及细则。
5. BoC Pay+建议操作系统版本：iOS（14.0 或以上）及 Android（8.1 或以上）。
6. iPhone 和 iOS 是 AppleInc.在美国和其他国家或地区注册的商标。AppStore 是 AppleInc.的服务商标。GooglePlay 和 Android 是 GoogleLLC 的注册商标。华为应用市场由华为服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
7. 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受有关条款约束，详情请参阅相关宣传品、向有关商户或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职员查询。
8. 除有关商户、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9.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并非商户的供货商，有关产品由有关商户提供。客户如对商户提供的货品或其服务有任何查询或投诉，请直接与有关商户联络。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对商户或其供货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质素概不承担任何责任，不会作出任何保证，亦不会对于使用其产品或服务时所构成的后果负责。商户将负上所有产品及服务的法律责任。
10.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商户保留更改、暂停或取消本推广或修改条款及细则之酌情权。
11. 如有任何争议，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商户对所有事宜及争议保留最终决定权。
12. 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版本如有差异，一概以中文版本为准。

「喜茶 RMB30 减 RMB10 优惠推广」之一般条款及细则:

1. 「喜茶 RMB30 减 RMB10 优惠推广」（下称「本推广」）之推广期为 2024 年 3 月 2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 2 日（下称「推广期」）。
2. 本推广适用于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即透过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之银联付款码支付，交易必须于推广期内通过银联网络进行方可享有有关优惠。客户必须于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成功绑定于香港发行并印有 标志的中银银联双币信用卡及/或智能账户及/或支付账户(下称「BoC Pay」)。
3. 客户以 BoC Pay 于内地的喜茶指定分店单笔消费满 RMB30 即减 RMB10(下称「优惠」)。
4. 每名客户于推广期内每月最多可享优惠四次，每日最多可享优惠一次。
5. 客户须于付款时向收银员表明使用银联二维码付款及出示 BoC Pay 内之付款版面，选择「中国内地」付款码，并成功通过银联网络付款，方可享本优惠。
6. 整个推广期内优惠名额有限先到先得，额满后优惠随之结束。
7. 优惠以单一消费净额计算，所有分拆消费的交易均不可享有有关优惠。
8. 除特别注明外，本推广不可与其他优惠、商户/会员优惠、优惠券、折扣及礼券同时使用。

9. 所有取消、退款、伪造、未志账的交易、分拆账单交易及其他未经许可之交易，均不会计算在签账金额内，否则优惠将会在所有取消或退款之签账内一并取消或退回，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称「中银香港」）及/或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下称「卡公司」）保留从客户有关信用卡/智能账户/支付账户直接扣除相关优惠折扣金额而毋须另行通知。

「好利来 RMB50 减 RMB20 优惠推广」之一般条款及细则:

1. 「好利来 RMB50 减 RMB20 优惠推广」（下称「本推广」）之推广期为 2024 年 3 月 23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 2 日（下称「推广期」）。
2. 本推广适用于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即透过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之银联付款码支付，交易必须于推广期内通过银联网络进行方可享有有关优惠。客户必须于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成功绑定于香港发行并印有 标志的中银银联双币信用卡及/或智能账户及/或支付账户(下称「BoC Pay」)。
3. 客户以 BoC Pay 于内地的好利来指定分店单笔消费满 RMB50 即减 RMB20（下称「优惠」）。
4. 每名客户于推广期内每月最多可享优惠四次，每日最多可享优惠一次。
5. 客户须于付款时向收银员表明使用银联二维码付款及出示 BoC Pay 内之付款版面，选择「中国内地」付款码，并成功通过银联网络付款，方可享本优惠。
6. 整个推广期内优惠名额有限先到先得，额满后优惠随之结束。
7. 优惠以单一消费净额计算，所有分拆消费的交易均不可享有有关优惠。
8. 除特别注明外，本推广不可与其他优惠、商户/会员优惠、优惠券、折扣及礼券同时使用。
9. 所有取消、退款、伪造、未志账的交易、分拆账单交易及其他未经许可之交易，均不会计算在签账金额内，否则优惠将会在所有取消或退款之签账内一并取消或退回，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称「中银香港」）及/或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下称「卡公司」）保留从客户有关信用卡/智能账户/支付账户直接扣除相关优惠折扣金额而毋须另行通知。

「左庭右院 RMB300 减 RMB50 优惠推广」之一般条款及细则:

1. 「左庭右院 RMB300 减 RMB50 优惠推广」（下称「本推广」）之推广期为 2024 年 5 月 25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 2 日（下称「推广期」）。
2. 本推广适用于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即透过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之银联付款码支付，交易必须于推广期内通过银联网络进行方可享有有关优惠。客户必须于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成功绑定于香港发行并印有 标志的中银银联双币信用卡及/或智能账户及/或支付账户(下称「BoC Pay」)。
3. 客户以 BoC Pay 于内地的左庭右院指定深圳分店单笔消费满 RMB300 即减 RMB50（下称「优惠」）。
4. 每名客户于推广期内每月最多可享优惠四次，每日最多可享优惠一次。

5. 客户须于付款时向收银员表明使用银联二维码付款及出示 BoC Pay 内之付款版面，选择「中国内地」付款码，并成功通过银联网络付款，方可享本优惠。
6. 整个推广期内优惠名额有限先到先得，额满后优惠随之结束。
7. 优惠以单一消费净额计算，所有分拆消费的交易均不可享有关优惠。
8. 除特别注明外，本推广不可与其他优惠、商户/会员优惠、优惠券、折扣及礼券同时使用。
9. 所有取消、退款、伪造、未志账的交易、分拆账单交易及其他未经许可之交易，均不会计算在签账金额内，否则优惠将会在所有取消或退款之签账内一并取消或退回，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称「中银香港」）及/或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下称「卡公司」）保留从客户有关信用卡/智能账户/支付账户直接扣除相关优惠折扣金额而毋须另行通知。

「哈根达斯 RMB50 减 RMB20 优惠推广」之一般条款及细则:

1. 「哈根达斯 RMB50 减 RMB20 优惠推广」（下称「本推广」）之推广期为 2024 年 3 月 23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 2 日（下称「推广期」）。
2. 本推广适用于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即透过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之银联付款码支付，交易必须于推广期内通过银联网络进行方可享有关优惠。客户必须于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成功绑定于香港发行并印有 标志的中银银联双币信用卡及/或智能账户及/或支付账户(下称「BoC Pay」)。
3. 客户以 BoC Pay 于内地的哈根达斯指定分店单笔消费满 RMB50 即减 RMB20（下称「优惠」）。
4. 每名客户于推广期内每月最多可享优惠四次，每日最多可享优惠一次。
5. 客户须于付款时向收银员表明使用银联二维码付款及出示 BoC Pay 内之付款版面，选择「中国内地」付款码，并成功通过银联网络付款，方可享本优惠。
6. 整个推广期内优惠名额有限先到先得，额满后优惠随之结束。
7. 优惠以单一消费净额计算，所有分拆消费的交易均不可享有关优惠。
8. 除特别注明外，本推广不可与其他优惠、商户/会员优惠、优惠券、折扣及礼券同时使用。
9. 所有取消、退款、伪造、未志账的交易、分拆账单交易及其他未经许可之交易，均不会计算在签账金额内，否则优惠将会在所有取消或退款之签账内一并取消或退回，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称「中银香港」）及/或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下称「卡公司」）保留从客户有关信用卡/智能账户/支付账户直接扣除相关优惠折扣金额而毋须另行通知。

「翠园 RMB300 减 RMB50 优惠推广」之一般条款及细则:

1. 「翠园 RMB300 减 RMB50 优惠推广」(下称「本推广」)之推广期为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 2 日(下称「推广期」)。
2. 本推广适用于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即透过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之银联付款码支付,交易必须于推广期内通过银联网络进行方可享有关优惠。客户必须于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成功绑定于香港发行并印有 标志的中银银联双币信用卡及/或智能账户及/或支付账户(下称「BoC Pay」)。
3. 客户以 BoC Pay 于内地的翠园分店单笔消费满 RMB300 即减 RMB50 (下称「优惠」)。
4. 每名客户于推广期内每日最多可享优惠一次,每月最多可享优惠四次。
5. 客户须于付款时向收银员表明使用银联二维码付款及出示 BoC Pay 内之付款版面,选择「中国内地」付款码,并成功通过银联网络付款,方可享本优惠。
6. 整个推广期内优惠名额有限先到先得,额满后优惠随之结束。
7. 优惠以单一消费净额计算,所有分拆消费的交易均不可享有关优惠。
8. 除特别注明外,本推广不可与其他优惠、商户/会员优惠、优惠券、折扣及礼券同时使用。
9. 所有取消、退款、伪造、未志账的交易、分拆账单交易及其他未经许可之交易,均不会计算在签账金额内,否则优惠将会在所有取消或退款之签账内一并取消或退回,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称「中银香港」)及/或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下称「卡公司」)保留从客户有关信用卡/智能账户/支付账户直接扣除相关优惠折扣金额而毋须另行通知。

一般条款及细则:

1. 优惠券由银联国际有限公司(「银联国际」)提供,优惠券的使用须受指定商户及银联国际的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向银联国际客户服务热线 800-967-222 查询。
2. 客户需自行支付下载及/或使用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所产生的相关数据费用。
3. 请透过官方应用程序商店或中银香港网站下载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并注意搜寻的关键词(“BoC Pay”)。iPhone 用户请透过 App Store 下载 BoC Pay ; Android 用户可透过 Google Play 商店、华为应用市场或中银香港网站下载 BoC Pay。
4. 如客户使用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即表示阁下同意中银香港于 BoC Pay 不时所载之免责声明及政策,详情请浏览目录>设定>关于>相关服务条款及细则>中银香港 BoC Pay 之条款及细则。
5. BoC Pay 建议操作系统版本:iOS(14.0 或以上)及 Android(8.1 或以上)。

6. iPhone 和 iOS 是 Apple Inc.在美国和其他国家或地区注册的商标。App Store 是 Apple Inc. 的服务商标。Google Play 和 Android 是 Google LLC 的注册商标。华为应用市场由华为服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

7. 参加本推广前, 客户必须细阅及遵守本条款及细则, 而客户的参与将代表已阅读及同意各项条款及细则。

8. 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受有关条款约束, 详情请参阅相关宣传品、向有关商户或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职员查询。

9. 除有关客户、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以外, 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 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 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10.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银联国际并非商户及/或其提供货品或其服务的供货商, 有关产品或服务由有关商户提供。客户如对商户及/或提供的货品或服务有任何查询、意见、索偿、投诉及/或纠纷, 请直接与有关商户或有关供货商联络。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或银联国际对商户或其供货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素质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不会作出任何保证, 亦不会对于使用其产品或服务时所构成的后果负责。商户及/或其提供货品或其服务的供货商将负上所有产品及服务的法律责任。

11.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银联国际及/或商户保留更改、暂停或取消本推广或修改条款及细则之酌情权。

12. 如有任何争议,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银联国际及/或商户对所有事宜及争议保留最终决定权。

13. 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版本如有差异, 一概以中文版本为准。

提示: 借定唔借? 还得到先好借!

储值支付工具牌照编号: SVFB072